

重庆市大渡口区春晖路街道松青路社区 “邻里坊”党群服务阵地建设项目采购公告

重庆市大渡口区春晖路街道松青路社区“邻里坊”党群服务阵地建设项目进行询价招标，欢迎有资格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一、竞采内容

序号	项目名称	采购预算 (万元)	成交供应商数 量(名)	备注
1	重庆市大渡口区春晖路街道松青路社区“邻里坊”党群服务阵地建设项目	15	1	供应商的报价不能高于采购预算，否则为无效响应

二、资格条件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服务或者货物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合格的供应商应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基本资格条件,同时符合根据该项目特点设置的特定资格条件。

(一) 基本资格条件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特定资格条件

- 1.供应商应具备履行本项目所需的建筑装饰装修工程等相关经验与能力；
- 2.本项目不接收联合体投标。

三、项目概况

遵循时尚化、实用化原则，对松青路 1555 号（新城明珠公交车站旁）的“邻里汇”网格驿站进行改造，规范阵地空间与分区，设置统一标识标志。需包含以下内容：迭代现有网格驿站，新增新就业群体“友好驿站”、新增集市（在现有网格驿站周边拓展“邻里坊”集市区域）。

四、开标时间及地点

（一）开标时间

2026 年 1 月 22 日 10:00

（二）开标地点

大渡口区春晖路街道办事处党工委会议室（111 室）

五、其它有关规定

（一）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分包）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均为无效响应。

（二）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否则均为无效响应。

（三）本项目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发布的竞采文件及

补遗文件（如果有）一律在大渡口区春晖路街道门户网（本网站）上发布，请各供应商注意下载；无论供应商下载与否，均视同供应商已知晓本项目竟采文件、补遗文件（如果有）的内容。

（四）超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递交的响应文件，概不受理。

（五）竟采费用：无论竟采结果如何，供应商参与本项目竟采的所有费用均应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六）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竟采。

（七）本项目不接受合同分包。

（八）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供应商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六、联系方式

联系人：万老师

电 话：023—68640926

地 址：重庆市大渡口区鑫康路 16 号 121 办公室

大渡口区春晖路街道办事处

2026 年 1 月 16 日